

询价公告

项目概况

云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高频电刀机设备采购项目,邀请潜在供应商参加,潜在供应商需于公告发布之后 6 个日历天内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云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高频电刀机设备采购项目

2、采购方式: 询价采购

3、咨询内容: 高频电刀机 1 台

4、技术要求:

具有两个相互独立和 CF 型防除颤应用部分(单极和双极), 非 AP、APG 型普通设备, ~220V 网电源供电。

本机产生的高频电流, 可对生物组织进行切割、凝血等外科手术, 具有单极纯切:纯切、混切 1、混切 2;单极凝:喷凝、柔凝和标准双极凝及腹腔镜下单、双极切凝等工作模式。单极既可手控输出也可脚控输出;双极用脚控输出。本机具有断电保护电路, 能记忆前一次使用的输出设定值。

配置清单:

主机	1 台
一次性手术电极	2 把
可重复消毒双极镊	1 把
可重复消毒双极镊电缆线	1 条
一次中性电极	5 片
中性电极连接线	2 条
单极脚踏开关	1 个
双极脚踏开关	1 个
主机电缆线	1 条

5、最高限价: 35000.00 元。

6、商务要求:

1、设备质保期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主机质保期不能少于 3 年,

每半年免费维护保养一次，软件终身免费升级服务，质保期满后提供维修服务，不收取上门服务费。

2、有专业维修工程师及技术人员，能提供及时的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设备发生故障电话报修时，在 2 小时内作出响应，24 小时到达现场处理，不能现场解决问题时，能提供备用机使用，直到设备修复使用。

3、培训方式：现场培训，在签订合同后在规定时间内按院方要求将设备送达指定地点，设备到货后 1 周内完成安装，安装调试合格后，由相关工程技术人员在现场对操作人员进行使用培训和日常维护保养的培训，直到操作人员会使用为止。

4、投标人如果是代理商或经销商，所投产品具有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或有长期代理证书（扫描件）（如果授权是二级或二级以下的，必须提供以上每一级别的授权）。

7、供货时间：7 个日历天。

8、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乙方需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缴纳合同总金额的 5%作为合同履约保证金。并开具合同总金额的正规含税发票给甲方，当设备到达甲方指定位置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甲方全额支付给乙方。合同履约保证金在设备验收之日起满一年后无质量问题全额无息退还乙方。

二、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1 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须提供相关材料（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1)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4)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1.2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可为以下三者之一：

1) 2020 年-2022 年任意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成立时间短，不足以出具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的投标人，则提供以下二者之一。

2) 近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3) 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须同时提供专业担保机构经财政部门认可的证明文件。

1.3 投标人须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4 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 投标人是企业的，提供规定时间范围内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复印件；提供规定时间范围内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复印件；

2) 投标人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提供规定时间范围内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

3) 成立时间不足规定时间范围的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1.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投标人应符合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特定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本项目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作如下规定：

3.1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

网 (www.ccgp.gov.cn)。

3.2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评标前。

3.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将于评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对投标人进行信用信息查询。上述网站信用信息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稿作为证据留存。

3.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投标人若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之一且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资格审查不合格，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响应文件的提交

1、投标人应按附件格式要求填写并提交。

2、资格声明中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3、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但不退还。

四、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1、响应文件递交时间：请于公告发布之后 6 个日历天内提交响应文件。并按要求提交密封的响应文件。

2、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及询价地点：云南省昆明市东郊路 161 号云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主楼 7 楼 707 室。

3、响应文件可以现场递交或邮寄递交纸质版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4、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报价表，供应商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供应商资格要求证明文件，以及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和服务承诺书等材料，材料需加盖公司鲜章。

四、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价公告在云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官网(云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ynzyydxdefsy.com) 上发布。

五、其他事宜

1、所有响应文件需装订且密封。仅需准备正本一份，响应文件封面上应标明“正本”以及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内容。响应文件的外包装应保证其密封性，在密封的骑缝处加盖密封章。

2、各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预算价单价，且只能填报一个不高于预算价的响应报价，不得提供有选择性的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3、医院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不进行二次报价，以各公司提交的第一次报价为准。

4、询价结果将通过电话或邮件通知中标候选人，不再单独发布公告。

六、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单位：云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东郊路 161 号云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主楼 7 楼 707 室

联系人员：那老师

联系电话：13888069833

云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资产管理科

二〇二四年六月五日

